

*** 查詢電話 2756 0687 傳真熱線 2795 0555**

分類小廣告

段X	天 =	段 X	套紅	黑/白	= \$
			<input type="checkbox"/> \$480 (9天每段)	<input type="checkbox"/> \$450	
			<input type="checkbox"/> \$240 (4天每段)	<input type="checkbox"/> \$225	
			<input type="checkbox"/> \$80 (每天每段)	<input type="checkbox"/> \$75	

□ 分類小廣告每段大字4個 小字31個，英文小楷、數字作半個字算，字數超過一段，照兩段計，每段廣告最多可至四段。
 □ 客人刊登法律性廣告，請用公司信紙填寫廣告內容，連同商業登記/身份証副本及刊登表格傳真回本報。如資料不足者，恕無法接受刊登。

招聘分類大廣告

(每單位呎吋: 52mm 高 x 46mm 橫)

<input type="checkbox"/> \$340/單位 (套紅)	X	單位	X	天數	= \$
<input type="checkbox"/> \$320/單位 (黑/白)					

請選擇刊登分類小廣告類別

聘請

文員 會計 護士 護理員

導師 營業員 地產代理 其他

商業 汽車 待聘 招生

徵求 尋訪/遺失 啟事 雜項

客戶刊登地產分類大廣告，可用另一紙填寫廣告內容，連同刊登表格傳真回本報

客戶姓名/公司名稱及聯絡人: _____

商業登記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刊出日期

(請「圈」出刊登月份及日期)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 如需要傳真收據，請加✓號□

付款辦法: (請加)「✓」於適當格內

客戶可親往下列銀行及分行以現金或支票形式入數(抬頭: 星島有限公司)

或透過自動櫃員機存款

(入數後需將入數紙連同刊登表格一同傳真往本報)

(1) 渣打銀行 956-0-006813-8

(2) 匯豐銀行 567-306212-002

(3) 中國銀行 012-875-0-025790-1

信用咭付款 (請在本人之信用咭戶口內支取有關費用)

VISA MASTER AMERICAN EXPRESS

信用咭號碼: _____

信用咭有效日期: _____

信用咭持有人姓名: _____
(英文大楷)

信用咭持有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截稿時間: 分類小廣告 下午四時前 招聘分類大廣告 下午四時前

四時前交稿 (逢星期一至六) 明天刊出

* 客戶每日下午四時前，往中環門市或利用傳真投稿刊登綜合小廣告，便可明天刊出。(如起刊日為星期一，則截稿時間為星期六下午四時前。)

* 傳真刊稿請填妥「分類廣告傳真表格」，傳真回本報廣告部，本報職員即會替客戶辦理刊稿手續，並致電回覆及傳真廣告回稿確認。
 * 歡迎致電2756 0687查詢詳情。

備註: (1) 條款及細則以星島日報價目表為準。(2) 廣告客戶同意遵守《商品說明條例》(「條例」)及由香港海關長和通訊事務管理局發出之《條例的公平營商條款一般指引》。(3) 除本廣告刊登表格的立約方外，任何人士或團體無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廣告刊登表格的任何條款及細則。

星島日報廣告投稿地點

- (一) 星島中心 中環環球大廈2樓商場249號舖
 辦公時間: (逢星期一至六)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早上十時至晚上六時
- (二) 恆生銀行總行及各分行 (包括地鐵站沿線各分行)
- (三) 親臨星島新聞集團大廈: 香港灣仔廣東道3號
 辦公時間: 逢星期一至五早上九時至下午二時及下午二時至六時
 逢星期六早上九時至中午十二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 (四) 傳真熱線2795 0555, 查詢熱線2756 0687
 (遇星期日之傳真稿件將延至星期一處理, 週翌日為假期, 需待假期完後之第二天起刊。)

收稿時間

- 明日起刊: 本報及中環星島中心 — 下午四時前
 (如起刊日為星期一, 逢星期六下午四時前)
- 隔日起刊: 恆生銀行 — 下午三時前
 (週翌日為假期, 需待假期完後之第二天起刊)
- 付款辦法
 現金、支票及信用卡付款均可
 請注意: 公司及個人支票HK\$1,000以下可即日刊出, HK\$1,000以上需預留三個工作天才能起刊, 遇假期順延。
 (若傳真投稿, 客戶可用信用卡付款或以現金及支票形式存款入本公司指定的戶口內)

分類廣告刊例

- (一) 廣告如有錯誤, 必須刊出首日通知改正, 否則恕不負責
- (二) 廣告格式及字體大小, 由本報全權決定
- (三) 原稿如有錯誤, 恕不負責補刊
- (四) 如客戶要求停刊, 刊費概不退還
- (五) 原稿不清或有疑問, 本報有權抽起該稿件延遲刊出
- (六) 如因編輯問題, 未及按時刊出者, 本報有權將廣告延遲刊出, 恕不退款
- (七) 廣告如有刊錯, 請於刊登後三天內投訴, 逾期恕不接納。投訴屬實, 七天內補刊。除此以外, 本公司不會承擔任何法律上的責任及賠償
- (八) 內文與該欄不完全符合時, 雙倍價刊出
- (九) 以上刊例, 本報保留任何更改及撤銷權利, 無須事先通知客戶
- (十) 因應廣告內容, 本報有權要求客戶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若客戶未能配合, 本報有權不接受刊登

收集團人資料聲明: 本報向客戶收集個人資料為確保廣告內容之準確性及確認客戶之身分。若客戶未能按本報之要求提供相關資料及證明文件, 本報有權拒絕刊登廣告。本報會採取適當措施保管客戶提供之資料, 但該資料可能會因催收款項、法律要求或行動而須作出披露。資料將於廣告刊登後或廣告費清繳後(以較後者計算)的合理時間內銷毀。如客戶要求查閱、更正或刪除其個人資料, 請填妥查閱資料要求表格(表格OPS003)(http://www.pcpd.org.hk/chinese/publications/files/Dform.pdf), 並郵寄至「香港灣仔廣東道3號星島新聞集團大廈16樓廣告部-星島日報分類小廣告主任收」。有關本報的「私隱政策聲明」, 請到網頁 http://std.stheadline.com/privacy.html查閱。